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 增持股份计划进展暨增持计划时间过半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JIA JITAO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 略,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发布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更新后)》(公告编号:2020-064)。基于对公司未来向好发展 」坚定信心和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JIA JITAO先生计划自2020年 1月2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 300,000股,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

截至2021年2月1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JIA JITAO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 增持公司股份1,03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305%。

、增持计划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 公司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 高级管理人员, JIA JITAO先生 2、增持主体持有股份情况: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JIA JITAO先生通过亚世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接持有公司股份60,22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65%

3、JIA JITAO先生在本次增持计划首次公告前12个月内未有已披露的增持计划。

4、JIA JITAO先生在本次增持计划首次公告前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向好发展的坚定信心和增强投资者信心。

2、拟增持数量:增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1,300,000股。

3、增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 4、增持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该步立

6. 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间;自增持计划首次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除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

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

特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JIA JITAO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

IA JITAO 2020.12.28 未次增挂计划实施前 II Δ II T Δ O 失生通过亚州平由 ( 委选 ) 有限公司间接挂有公司股份

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66%,本次增持1,036,200股后,JIA JITAO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36 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305%,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0,22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65%。

工、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胜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2、JIA JITAO先生承诺: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 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3、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亦不会导致公司腔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或增持期 限届施后的原个个多用口。移时披露实施结果

5、本次增持行为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投资建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田旦又什 1、JIA JITAO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亚世光电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亚世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和参股子公司合并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 \$ 股债权 人 . 中吉盛公司以26.247.元现金向重整后的森工集团进行增资。吉盛公司持有重整后森工集团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

60%的股权,剩余40%的股权由转股债权人持有。吉威公司成为袭丁集团的控股股东,出资人权益调整

完成后 森丁集团注册资本将由目前的5.0554亿元增加至27.35亿元(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近日,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 6、2021年1月27日,吉盛公司与森工集团、财务公司和森工集团、财务公司管理人签署《重整投资

议》,确定吉盛公司为森工集团重整投资人资格,吉盛公司以现金认购股权及债权方式进行投资。

二、对公司的影响 1 截至公告披露日 套工集团挂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16 254 080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 24% 工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吉林省泉阳泉林业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4.919.05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69%

2、财务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该公司24%的股权,公司在该公司的 2、2020年11月24日,长春中院受理债权人提出的对财务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公司公告刊登于

3、确定吉盛公司为森工集团重整投资人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上市公司控

股股东仍为森工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森丁集团和财务公司的实质合并重整事项正在进行过程中,相关各方正按长春市中院裁定通 过的重整计划要求,推进、落实重整执行的相关工作,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森工具 闭和财务公司的合并重整事项的后续讲展及影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O - - 年 - 月 - 日

###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1-011

###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直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赎回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赎回金额:人民币194.00万元
- ●本次赎回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A款 ●履行的审议程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1月2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A款"理财

·品部分本金已收回,公司已收回上述募集资金本金和收益,相关协议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額 (万元)	收益率	收益(元)	产品期限
1		交通银行蕴通 财富活期型结 构性存款A款		800.00(本次赎回 194.00,前次已赎回 606.00,剩余未赎回 0.00)	根据3M Shibor(三个月 期限的上海银行间同业拆 放利率)与其基准比较值 比较并结合存续天数进行 阶梯累进计算。	累计30, 985.63	2020年4月7日 至 2021年1月 29日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一个日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 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4,220.00 4,220.00				13.82	0.00
	合计	4,220.00	4,220.00	13.82	0.00
	最近12个	1,28	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	0.8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	0.07			
	目前	0.00			
	尚未	1,450.00			
		1,450.00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1-012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直空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在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月赎回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月赎回委托理财额度:人民币1,000.00万元

自2021年1月1日至1月31日,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闲 置自有资金购买的"交通银行蕴通财富7天周期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公司已收回上述

理财产品自有资金本金和收益,相关协议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84.10	0.00	
	合计	184.10 0.00		
	最近12个	1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	6.7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	0.94		
	目前	00.0		
	尚未	20,000.00		
		20,000.00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日

单位:万元

#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前,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任公司(以下简称"森工集团")通知,吉林省吉盛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盛公司")与

森工集团、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和森工集团、财务公司管理人

1、2020年5月18日,长春中院裁定受理大连三林木业有限公司提出的对森工集团进行司法重整的申

3、2020年12月8日,长春市中院裁定对森工集团和财务公司实质合并重整(公司公告刊登于2020年

4、2020年12月28日,森工集团和财务公司举行实质合并重整债权人会议和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

了《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及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

有限责任公司合并重整程序(公司公告刊登于2021年1月4日,1月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根据重整计划 木次重整后套工集团保留法人主体资格 委工集团原有出资人权益会部无偿让渡给

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公告刊登于2020年12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披露减持计划前,公司董事吕振亚先生持有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秦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0.0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28%;

公司董事沈志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0,0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28%; 公司董事张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0,0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28%

分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公司董事吕振亚先生、秦建先生、沈志勇先生及高级管理人员张 界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分别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60,480股、47,520股、47,520股

47.520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200%、0.0157%、0.0157%、0.0157%,减持的股份不超过其持 有股份总数的25%。 的《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董事吕振亚先生、秦建先生、沈志勇先生及高级管理人员张 羿先生的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到期,在减持期间内分别减持公司股份40.500股。25.200股、20.000股。

股东身份 其他方式取得·241 020 241,920 其他方式取得·190 080 沈志勇 其他方式取得: 190.080 张理 **其他方式取得: 190.080**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或持数量(股

期间,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公司总股本由302,427,360增加至344,368,246股

张羿 备注:1、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回购注销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68 480股,公司总股本由302,595,840股减至302,427,360股;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至2020年12月10日

2、上表中减持前持股比例,以公司2020年7月10日的总股本302,595,840为基数计算;减持后的抗 股比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344.368.246为基数计算: 3、公司董事吕振亚先生于2020年8月10日至2020年8月2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 股份30,50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302,595,840的0.0101%;于2021年1月20日至2021年

1月22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00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344 368.2461/10.0029%: 4、公司董事秦建先生、沈志勇先生、高级管理人员张羿先生减持比例,均以公司当时总股本302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单位:万元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扇,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20年7月14日) 控股股东山西亚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宝投

F") 持有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28.904.02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公司于2020年7月14日披露《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

中竞价减持实施结果的告知承》,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亚宝投资已通过集

74%。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亚宝投资持有处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扁号:2020-029),亚宝投资拟自减持计划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 司股份不超过15,4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公司于2021年2月1日收到亚宝投资《关于集

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80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5%。

124 1 20010	M14 TT 1-1-1-10-11-11	nag-rinou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亚宝投资	5%以上第一大 股东	128,904,029		IPO前取得:17,816,500股 非公开发行取得:85,005,029 其他方式取得:26,082,5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广东晋亚纾困股 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3,000,000	8.18%	亚宝投资与广东晋亚纾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广东 亚驴胥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 持有价53,000,000股亚宝药业股份的表决权、 提案权及参加股东大会的权利委托给亚宝投 资全权行他。
	任武贤	2,000,000	0.26%	亚宝投资实际控制人
	任伟	1,000,000	0.13%	与亚宝投资实际控制人系父子关系
	合计	66,000,000	8.57%	_

注:2021年1月25日,公司控股股东亚宝投资与广东晋亚纾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 简称"晋亚经闲")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解除协议》,双方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干2021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亚宝药业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与广东晋亚纾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解除表决权委托协议的

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一 集中音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減持数量 (股)	减持 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 方式	減持价格区 间 (元/股)	减持总金額(元	减持完成情 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 股比例
1 2/00				-		8.38 – 9.1	50,441,082.34			14.29%

(二)本次字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2/2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400万元 (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8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4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

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7日、2020年2月1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

鉴于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实施完成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司 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5.40元/股(含)调

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37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 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字施2019年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一、同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 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1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1,404,388股,占公司总股本(最近一次公告的总股本1,133,069,678股)的1.8891%,最高成交价为

5.1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6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5.380,500.31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股份回购的实施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2、自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为5,312,900股(2020

年6月15日至2020年6月19日),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0年3月2日)前五个交易 日(2020年2月24日至2020年2月28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82.162.252股的25%(20.540.563股)。

3. 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同购股份的委托。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98,081,2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2月5日。 、首次公司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25号文"核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或"华西证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2,500万股新股,并于

首次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2,100,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 625,000,000股,其中:限售流通股2,10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525,000,000股。公司上市后至本 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派发股票股利或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未实施股份回购,不存在对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产生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公司总股本为2,625,000,000股,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846,852,567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一)公司上市前,股东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做出股份锁定承诺;

2018年2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1、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2、根据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3、发行人在刊登招股说明书之前12个月内进行增资扩股的,新增股份的持有人自发行人完成增资 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该部分新增股份。

4、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慎监管的有关要求,证券公司在申请IPO上市监管意见书前三年内发生增资 扩股和股权转让的,对于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证券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增持的,承 诺自持股日起60个月内不转让,其他新增持公司股份的股东承诺自持股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对于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证券公司,新增持股份的股东应承诺自持股日起48个月内不转让。股东所持 及权因证券公司合并、分立、重组、风险处置等特殊原因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发生股权变更的,不视为违反 承诺。持股日按照股权变更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或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日确认。 5、自华西证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华西证

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将 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 律, 法规, 规章的要求: 截至本核查章见出具之日, 公司与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相关的信息披露直

分数量(股) 比例

1、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公司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内容提示: 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06,496,266股 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2月8日 於开放行的核補情码。 2020年6月2日地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員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員的(关于核准吟尔滨高科技(集 税公司向新湖經與有限公司等及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29号,被 股投資報公司。国城英大国际控制材有股公司。湖州中亚股份市股公司等16名区财力发行股份购卖相关 经公司非公开投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0亿元。具体内容许见公司于2020年6月3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 并募集配套资金是大联公路货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操和公方告)公告等。(2020—207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 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额天积长初水时中国地分加国自己是公司。 2、股份登记的周见被定期安排 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新增配份106,496,266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短定,公司速交了新增股份登记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0年8月6日出具了《证券 司递交了新增股份登记申请,中国证券登 。发行对象认购数量及锁定期情况如下: 1 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649,60

深圳嘉石大岩资本管理有限 106,496,266

农财还准、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现定、规则办理。截至本公告废露占,上述13名投资者均严格撞守了上述承诺。四、羟股股本及其关脏方效金占用情态。 本次限告股上市流通不涉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数自股的。 大小外自脉接查笔见 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核查查见内容如下: 本次周告股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正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正券资产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正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正券资产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正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正券资产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正券发产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正券产业、《上市公司正券》、《上市公司正券产业、《上市公司正券产业、《上市公司正券产业、《上市公司正券产业》、《上市公司正券产业、《上市公司工作》、《上市流通》、《上市流通》、《上市流通》、《上市流通》、《上市流通》、《上市流通》、《上市公司正券、《上市流通》、《注意》、《上市流通》、《上市流通》、《上市流通》、《上市流通》、《北市流通》、《北市流通》、《北市流通》、《北市流通》、《北市流通》、《北市流通》、《北市流通》、《北市流通》、《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部分限售股解禁并上市 流通的公告

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10,862,619	0.41%	10,862,619	0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	5,324,813	0.20%	5,324,813	0
林伟亮	5,324,813	0.20%	5,324,813	0
俞剑龙	10,649,600	0.40%	10,649,600	0
朱清尧	5,431,842	0.20%	5,431,842	0
上海银叶投资有限公 司	5,336,230	0.20%	5,336,230	0
孙维礼	5,371,671	0.20%	5,371,671	0
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6,389,776	0.24%	6,389,776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5,324,813	0.20%	5,324,813	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7,241,746	0.27%	7,241,746	0
深圳嘉石大岩资本管 理有限公司	5,324,813	0.20%	5,324,813	0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 限公司	8,519,701	0.32%	8,519,701	0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25,393,829	0.95%	25,393,829	0

、其他 1,895,496,6 1,810,406,6 -106,496,26 106,496,26 2,214,230,46 467,759,83

合计 106,496,266 3.97%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日期均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日

券股份,也不由华西证券收购该部分股份。 (二)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与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一致。

(三)不存在股东在公司收购和权益变动过程中做出承诺、股东后续追加承诺、法定承诺和其他承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窓的直空 准确和完整承扣个别及在带责任

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20年11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请(公司公告刊登于2020年5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一. 本次重整的情况介绍

41.9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99%:

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授予的股份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股份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11日披露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

23,800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30%、0.0083%、0.0066%、0.0079%。现将有关减持计划实施 告果情况公告如下: 、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

(1) 开盘集合竞价;

4、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日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四)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六)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应当按照中国证监会《上 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和深圳证券交易 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 规定及要求执行。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有新规定的,应当遵守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2月5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总数为98,081,2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364%。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1名,不涉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五)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为其

序号	备注							
01								
合 计 98,081,280 98,081,280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增加(股) 減少(股)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公司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符合

股份类型

提供任何违规担保的情形。

实、准确、完整,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做出的承 诺的行为。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 六、备查文件